

攀枝花市仁和区林业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项目填报问题的解释》（国办公开办函〔2016〕201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川办便函〔2022〕318 号）有关政策文件编制。

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个部分。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仁和区林业局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攀办便函〔2024〕157号）文件要求，坚持依法行政，深化信息公开，不断增强林业系统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工作透明度，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丰富主动公开途径，扎实推进林业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重点工作安排。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495 条，收到并办理公众留言 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持续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确保管理闭环、进度可控、严守期限、严格审核、优化答复，全面降低复议、诉讼纠错率。2024 年，未受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事项，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持续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确保及时、准确、有效的更新政务信息。本年度未制发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平台建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主动公开政务信息，落实专人做好网站栏目管理和更新。

（五）监督保障。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专人负责，提高信息发布的数量和质量。完善制度保障，明确责任，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方式程序等，有效保障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的及时准确、规范运行。积极对标整改，加强对网站错误表述排查整改，提升准确率。强化信息审核发布，实行分类分级审查审批，坚持先审后发，确保信息内容真实、客观、准确，符合党的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46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各股室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够，主动性不强；二是在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科学化、经常化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完善；三是政策解读数量不够、质量不高。

(二) 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教育，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文件精神，提高思想认识。

二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认真梳理细化政府信息栏目，进一步扩大公开内容，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及时、准确公布各类工作信息，方便群众了解我区林业工作动态。

三是加强业务培训，积极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政府信息公开责任意识，提高全局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攀枝花市仁和区林业局

2025 年 1 月 6 日